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通过电话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 2010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在监事主席王沅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一致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一致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2009 年股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306.0 万元，较去年 35017.4 万元增长 6.5%，实现利润总额 560.9 万元，净利润 291.0 万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0.6 万元，本年度扭亏为盈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一致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六十八条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充分审核，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1、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在重大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法人治理、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一致通过。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公司 2008 年末分配利润余额为 36,175,945.79 元。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，公司 2009 年度净利润为 3,205,581.91 元，按母公司净利润 10%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,904,225.57 元。

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4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3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2,520,000 元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36,384,225.57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一致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一致通过。

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日